

经济增长为何与就业不同步?

■ 叶为金

近几年,我国经济高速增长的同时,就业未能出现同步增长,就业增长弹性系数从20世纪80年代的平均0.32下降到90年代的平均0.1左右,即使保持现在的高经济增长速度,每年新增就业岗位也只有800万个左右,就业矛盾更显突出。关注并从根本上解决经济快速增长与就业缓慢增长的矛盾,成为改善民生与促进稳定的重要问题之一。

众多因素促使经济增长与就业不同步

(一)城乡二元结构影响了就业总规模的扩大。随着农村劳动力大规模向城镇转移,经济增长创造的相当一部分就业岗位由农村转移劳动力占有,而这些农村劳动力是带着“已就业”身份转移的。根据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2006年,农村外出从业劳动力13181万人,从事第一产业的劳动力占2.8%;从事第二产业的劳动力占56.7%;从事第三产业的劳动力占40.5%。这种“农转非”的就业并没有完全纳入城镇就业规模统计。

(二)经济结构升级成为影响就业增加的重要原因之一。我国正处于产业结构大幅调整和不断升级的过程中,国内很多地方在经济快速增长的同时,都在不断优化产业结构,资金、技术密集型企业替代了劳动密集型企业,

相同的资金带来的就业增长自然就比过去减少了。投资是拉动经济增长最主要的因素,但是投资的构成主要是基础设施基础工业建设以及投资回报率高而劳动需求小的行业,如能源、房地产、汽车等。这些资本、技术密集型行业的发展,随着技术进步和资本含量的提高,使资本有机构成不断提高,相应减少了对劳动力的需求。

(三)出口企业带动就业的作用减弱。改革开放以来,带动就业增长的主要是出口行业,这些行业多数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但随着国际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这些行业的利润空间缩小,并且在进入加入世贸组织后的过渡期以来,我国的贸易摩擦加剧,使得就业增速比改革开放前期有所减缓。

(四)三次产业对就业的拉动力变化较大。近几年支撑经济高增长的主要是第二产业,其中国有企业和大企业是主力,而这些企业吸收劳动力、增加就业岗位的能力有限;中小企业对GDP贡献相对较小,却能创造大量的就业机会,吸收大量的劳动力,但它们在竞争环境等方面压力很大,发展壮大受到影响,工作岗位的增加也受到限制。从经济增长带动就业增长的作用看,2003年以来,我国城镇就业弹性系数一直稳定在0.31-0.35之间,五年的算术平均值为0.33。也就是说,GDP每增长1个百分点,大约可带动就业增加0.33个百分点。分产业

看,第一产业的平均就业弹性系数由“九五”时期的0.16变为“十五”时期的-0.16,而二、三产业经济增长对就业的拉动作用仍较明显,就业弹性系数仍保持在较高水平。第二产业的就业弹性系数由“九五”时期的平均0.05提高到“十五”时期的0.19;第三产业的就业弹性系数由“九五”时期的0.35提高到“十五”时期的0.37。由此可见,农村就业人员逐年减少导致第一产业就业弹性系数下降,是总就业弹性系数下降的直接原因。

(五)劳动力市场本身的因素影响到就业增加。随着市场机制基础作用的发挥,劳动力供求的结构性矛盾增强,人才素质与市场需求的结构性矛盾也影响了就业规模的扩大。我国就业压力不仅体现在总量上,也反映在结构上。一方面找工作难或找不到工作,另一方面有些岗位却没有人去做。就业的地域性和专业性矛盾更为突出,基层和西部人才紧缺。这种状况也使得经济增长创造的就业岗位处于“虚位”状态。

(六)重经济增长、轻就业思想影响就业渠道的拓宽。多年来,一些地区在发展思路上没有统筹考虑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存在着重GDP增长轻就业的倾向,在对待就业问题上存在误区,如认为工业化能够自动促进就业、劳动成本低才有利于促进就业等。这些认识误区直接影响了政府在经济或

产业结构布局上的作为,而长期的低劳工成本不仅影响城乡居民的购买力,更直接影响着产业结构与生产发展,进而对就业岗位的增长形成抑制局面。

就业形势不容乐观

从近期和中长期看,我国安排就业的难度将加大,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的目标任务仍将十分艰巨。

一是2008年是国有企业实施政策性关闭破产的最后一年,节能减排、淘汰落后产能的政策措施也会产生新的失业。此外,中西部地区还有一大批集体企业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问题需要解决。

二是调整进出口关系,应对人民币升值等将会影响就业。多年来,东南沿海的劳动力需求较旺,大量转移我国过剩的农村劳动力,增加了城镇就业机会。但近年来出口顺差过大,人民币升值带来的出口创汇贬值压力较大,廉价土地、资源、环境等的出口代价也过大,需要通过调整关税,降低和取消出口退税,提高社保、工资、土地、环境等出口成本等办法平衡贸易。因此,出口的减速也会减少劳动力的使用,使出口贸易强劲的劳动力需求势头减弱。

三是2008年全国高校毕业生总数将从去年的464万人增至532万人。除去10%考研、考博学生、专升本学生以及出国留学学生,再加上去年待就业的70万-80万人,2008年实际需要就业的人数在600万人以上。迄今为止,1980年后出生的新生代农民工已超过1亿人,转移就业形势严峻。

四是下岗人员数量呈降势,但就业总量压力会持续不减。今后,我国城镇需要就业的人口将超过2500万人,而新增的就业岗位加上自然减员也只有1000万个,供大于求的缺口在

1500万个以上,供需矛盾突出。特别是在中西部地区、资源枯竭的城市就业问题更加突出。在农村,现有劳动力近5亿人,除去已经转移就业的2亿多人以及农村需要务农的1.8亿人,尚有近1亿左右的富余劳动力。随着城市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大量的农村富余劳动力需转移到非农领域就业,向城镇转移的规模将不断增加,对我国今后几年的就业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

综上所述,我国劳动力供大于求的总体格局难以从根本上改变,城镇新增劳动力、农村转移劳动力和下岗失业人员依然是就业工作的重点,每年仍有1000多万个就业缺口。在此基础上,劳动力结构性短缺现象也日益明显。

努力使经济高增长转化为高就业

(一)处理好经济增长与扩大就业的关系。要适度地抑制GDP的过高增长速度,重视一些虽然不能支撑GDP快速增长但能够容纳更多就业者的产业。适度抑制过快的财政收入增长速度,让城乡居民通过劳动就业等途径来获得更多的收益,进而促进消费、促进生产、增加就业。以适度降低增长率来换取就业稳步增长,并在增长速度调整中实现国民经济发展的良性化与健康化,为进一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构建和谐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二)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再就业政策,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把体制转轨时期遗留下来的国有、集体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以及部分地区、行业就业困难群体安置和高校毕业生等就业问题作为重点,多渠道、多形式拓宽就业渠道,想方设法增加就业岗位。

(三)注重发展新型的劳动密集型产业,进一步扩大就业。一方面,注重用高技术将传统的劳动密集型产业改

造为新型劳动密集型产业,促进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注重从政策上适时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向劳动力成本更低的中西部地区转移,以发挥我国劳动力成本低的比较优势。

(四)积极支持发展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近几年来,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发展很快,为缓解就业矛盾、扩大就业产生了积极的作用。今后要进一步降低在市场准入、资金融通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的限制,提供真正意义上公平竞争的环境。

(五)大力发展服务业,认真落实促进服务业扩大就业的各项政策。积极发展多种所有制的服务业,取消对非国有经济在经营范围、从业条件、资金融通、税费征收等方面的不合理限制。支持、鼓励和引导私营、个体企业兴办服务业,充分发挥其在活跃市场、增加就业方面的作用。把发展小城镇服务业作为转移农村劳动力的重要载体,把加快发展服务业与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化结合起来,健全小城镇居住服务、公共服务和社区服务功能。

(六)加大就业技能培训,增强劳动者的就业能力。要注重发展职业教育,加强下岗职工再就业培训工作,发展就业中介组织,帮助适龄劳动者增强适应能力,扩大就业的选择余地。

总之,随着国家相关促进就业政策的落实和进一步发挥作用,我国就业情况将会逐步改善。从长期看,随着经济结构的逐步合理和改革的深度推进,经济增长必将带来一个更大规模的就业增加。当然,由于我国人口众多,劳动就业压力大将始终是一个突出的问题,也应当看到解决这个问题的长期性和艰巨性,必须坚持不懈地把解决就业问题放在突出位置,使人民群众能够安居乐业。

(作者单位:云南财经大学)

责任编辑 常嘉